汤原县胜利乡福隆木耳园区基础设施产业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汤原县胜利乡福隆木耳园区基础设施产业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西路气象局院内中资办公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2月1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33724GC04690078

项目名称：汤原县胜利乡福隆木耳园区基础设施产业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97,188.20元

最高限价（如有）：1,397,188.20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项目建设内容 | 招标范围 | 工程质量 |
| 1 | 汤原县胜利乡福隆木耳园区基础设施产业项目 | 100栋大棚整体提高30公分、栅栏修复，道路修缮，监控修复，路灯修复等 |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 符合国家、省市、行业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
| 注：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合同履行期限：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01月31日，总工期43日历天（上述开（竣（交））工时间仅作为编制投标文件的统一标准，实际开工日期按施工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执行）。

建设地点：胜利乡福隆村木耳园区。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及履约能力；

3.2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应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3技术负责人1人提供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施工员1人应具有有效的岗位证书、质量员1人应具有有效的岗位证书、安全员1人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上人员均为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必须证企相符且在有效期内（提供项目管理机构所有成员身份证及相关证书）；

3.4投标人须提供“无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3.5其他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07日至2023年12月13日，每天上午09时00分至下午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西路气象局院内中资办公楼。

方式：现场获取，逾期不予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通过以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路西786号院内中资公司办公楼三楼开标大厅。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1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路西786号院内中资公司办公楼三楼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进行发布。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汤原县胜利乡人民政府

地 址：汤原县胜利乡政府

联系方式：张先生/185464188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西路气象局院内中资办公楼

联系方式：171545355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先生

电　话：17154535555